

airiti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 第一〇六期 | 2017年4月 | 237-253頁

非政黨政治過程和社會雙向運動*

回顧與展望

丘延亮**

Non-Party Political Process and the Societal Self-Defense Movement

Reviewing and Looking Forward

by Fred Y. L. CHIU

* 本文為2016年台灣社會研究學會年會「試煉『進步』：歷史的延續與斷裂」之閉幕演講內容改寫。

** 中研院民族所退休副研究員

通訊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6巷22-2號2樓

E-mail: fredchiu@gate.sinica.edu.tw

大家在談拉倒國民黨之「後」如何如何……好像這個已經有一個閱讀跟歷史的定位了，似乎不管拉也好、倒也好、或是幹掉也好，我們都不要爭論這件事情了。但是就算拉倒、幹掉，那又是什麼意思？是誰拉倒國民黨，是誰幹掉國民黨？然後其結果如何？如果以一個政黨邏輯來講，那當然是民進黨幹掉老K，但就算是幹掉了，幹掉的到底是什麼，這一點我個人還是有疑問的。

從台灣社會的各種突兀的地方來看——譬如三一八衝行政院，儘管其中有部分是蔡英文的年輕幹部，但到了佔領的晚上，蔡英文自己也被嚇壞了：一旦這些人日後控制不了，她以後也不曉得該怎麼辦了；於是乎她就下令收手，政變也搞了一半沒有再搞下去了——所以到底是誰打倒誰，這一點我覺得我還是有疑問的。

從歷史的長遠觀點來看，描繪所有的這種鬥爭，對國民黨的「倒」，我覺得是有一個term可以用：就是說被整個所有的社會力 *over-determined* (逾決定) 了。這在認識上，它之被 *over-determined*¹ 的，是 *over-hegemonized*² (逾主治) 的社會意識所決定了的，這個 *over-hegemonized* 跟 *over-determined* 的社會力量是什麼東西？它似乎仍是眾說紛紜、混雜、然後分析不清楚的東西。

然而，逾決定和逾主治這樣把一個XX政黨拉倒的結果，我覺得還是不是太壞。今天可以幹掉老K，明天可以幹掉老B，後天可以幹掉老D……所以說在這個社會裡面，有一個我們今天還沒有完全認清楚的力量，而這個力量，對於任何一個國家機器主義者之想壟斷這個社

1 佛洛伊德 (Freud S.) 在他的《夢的解析》中首先認為夢中的許多情節是由多重因素造成的，是 *over-determined* (2017)；馬克思哲學家阿圖塞 (Althusser) 在他的 *For Marx* 一書中談到「*contradiction and over-determination*」則以民眾起義造成革命為例 (2006)。在這瞭解上，我將它譯為「『逾』決定」。

2 *hegemonize* 是 *hegemony* (主治) 一詞的動詞形式，指稱主治的作用與行為。*over-hegemonization* 中 *over* 前綴的用法是模擬 *over-determination* 中「*over*」的用法，是故譯為「『逾』主治」。

會、欺騙這個社會以便繼續鬼混，都是一個威脅。所以國民黨倒了我很開心，但是民進黨你可不要開心，下一個恐怕就輪到你；因為整個社會力量已經到了這個程度，大家可以認為曾經有一個莫名其妙的三一八把國民黨幹掉，明天也可以有一個七一八把別的黨幹掉。這幹掉人的東西竟可以不知所云，也就是說，譬如整個三一八的各種說嘴——他們的political議程、他們的政治綱領什麼的——竟然完全是講不通的，完全是荒唐的、人云亦云的玩意兒，到了今天民進黨卻依然依偎這些不知所云的東西，還要繼續玩下去。

如此情勢下，所以所有返祖的東西就都要開倒車回來了。這也讓我想到政爭上古史當中的一個邱義仁，他曾經發明一個叫「龜兔同籠」的鬥爭法；儘管後來他承認他搞錯了，要跟許信良道歉，因為他知道所謂的「議會路線」跟所謂的「運動路線」之爭議與分別，其實是假的。因為邱義仁的運動路線是假的運動路線，邱義仁本身才真是一個政客路線的代表。其實如今回望：在當時組黨也不是什麼很奇怪的事，主要因為是國民黨長年黨禁的結果，在「意外地」林正杰坐牢以前的整個曖昧狀況當中，造成黨外各集團悶著頭進到了非組黨不可的情況。當時就因為在很壓抑的狀況下，大家從中一起得到了同樣一個後遺症：一旦衝出去了之後大家都要組黨，認為有黨有保佑，有個黨就有了個名字、有了個家、自己也長大了……所以大家都組黨。

這組黨的傳染病無遠弗屆，甚至於在海外的我們這些左翼也要組黨。所以突然一堆人跟某左派的大師到他紐約的家裡，寫工黨的黨綱，在下也是其中的一個。今天如果大家看到最早的工黨的黨綱（最起碼我參加的那份），其實內容當時是反對所謂的資產階級政黨的，特別是玩兩黨政治的那樣一個政黨；工黨是主張扮一個假裝的政黨，一個應該叫做社會運動黨的運動組織。所以工黨黨綱裡面是一章章的環保運動、反核運動、婦女運動、原住民運動，黨綱是按照抗爭領域及要求一章一章寫下來的。當然就算是這樣子，這個組黨的嘗試仍然逃不

掉組黨這個動作基本上是一個大歷史 over-determined 的東西。

在這個自欺欺人、自愚愚人的經驗當中，我開始覺得所謂 social movement 就算加 s 也還是有問題的。所以後來在我譯的文章跟其他人譯的書中，就把杜漢在《行動者的歸來》(2002) 中講的 societal movements 叫做社會性諸運動。它們是有社會性的、有社會批判意義的，在意識形態上面有社會意義的創造及突破的，在創發社群生活、生計及文化上有新的東西的，那樣才叫做運動！它們絕不是甚麼資源動員下的行動或活動。相反的，杜漢告訴我們有很多運動不算是社會運動，也有很多是非社會運動 (nonsocial movement)，或者無社會運動 (asocial movement)，或甚至是反社會運動 (antisocial movement)。

這裡，非社會／反社會的行動及動作更是層出不窮的。在這個地方，在黨國邏輯底下，我們看到的政治叫做選票民主，類似變成一個 musical chair (搶位置的遊戲) 的東西：包括地方議員的選舉、立法委員的選舉。但事實上這個遊戲有兩個可能性：一個是那個椅子是什麼椅子都不知道，但有可能如果你插電的話，那個椅子一坐上去就成了死刑犯的電椅；另外一個就是比較像玩俄羅斯左輪槍的遊戲，扣了板機才知道自己死還是不死。所以如果說我們要有政治資源的話，每個人就只有那一條路可以走，不是玩左輪槍的遊戲，就是搶坐電椅的遊戲。從運動作為社會教習的觀點，我個人對這樣的「政治」或「政治化」是存疑的。

2008年，也就是8年前，台社出了好幾套的教科書，我編的那套上下兩冊叫做《運動作為社會自我教習》(Movements as Societal Self-Pedagogy)，試圖說明社會是靠甚麼、又是怎麼長大的？我們的社會如何自我教育？我們的社會要怎麼從謊言、被欺騙、自欺欺人當中學會看清楚自己？我主張社會的自我教習，就是要透過運動，經過各式各樣的運動。

在書中我埋了兩個地雷：書到最後我挑了兩篇叫做影子文章的東

西，就是兩個我從《台社》既有的出刊論詰中找不到現成文章的題目，也就是說連《台社》這樣子的刊物，二十年來在所有我可以選的文章中也找不到。所以我只好找了兩篇影子閱讀的文章。

其中一篇是林光沁(2008)講女性環保主義，就是在講一個抗爭 case。一個美國生產電池的工廠產生嚴重的鉛中毒，工廠突然宣布說，因為鉛中毒的後果嚴重，我們必須顧及女性不能鉛中毒——因為女性一旦中毒，懷孕以後就會生畸形胎，為了照顧女性，我們不准女性在一定的工序底下工作。這是以照顧為名義，讓男性變成可以賺比女性高的工資。這個決定在工人中產生很大的矛盾。為什麼？因為那個工序在生產線裡頭是工資最高的、福利也是最好的，所以女性的排除就變成歧視女性了？資本家回應說不是，因為我是不要女性受到鉛汙染——真實理由卻是男性的鉛汙染工傷一開始較不顯著，要很久以後才會顯現出來，出現後也不容易找到受鉛毒的直接證據證明；但是女性鉛中毒，生畸形兒立即發現，發現後要賠母親、更要照顧嬰兒，其費用大到再大的資本也賠不起，工廠也可以因此完蛋。

但是這個爭議對於工會來講，其立場特別困難。而對資方而言，若要所有的男性都不在這個工序裡面，整個工廠就會產生很大問題，無法繼續。

工會及女性主義者最後經過一個過程，就是剛剛講到的 *over-hegemonization* 的過程，用 Laclau and Mouff (1985) 的術語說叫做 *articulation*³ (構聯)，就是怎麼讓不同的主體、不同的利益、不同的狀態的人的利益，可以在高一個層次的論述認識裡頭，變成是一個可以合作、可以達到讓彼此都能接受的利益不衝突的狀態，由此而真正挑

3 為了解釋社會蛻變的真實發生，Laclau 引介了 *articulation* (構聯) 的概念，意指一個從分歧的社會因素中致生創新的過程，也就是在眾多因子間建立關係的一種構聯踐行 (*articulatory practice*)，Laclau 和 Mouffe 在他們 1985 年 *Hegemony and Socialist Strategy* 一書中將這個踐行和他們主張的論詰 (*discourse*) 相結合，做了細緻的闡明及操演。

戰到資本主義。女性主義者及工會雙方，在認識和實踐上經過了不斷溝通的往返過程，最終成就了一個女性環保主義的主張：就是工人運動跟婦女運動雙方共同決定要把整個電池生產用鉛這個事情幹掉！為什麼你做電池一定要鉛，生產技術上根本是可以不要用鉛的，為什麼用鉛？只是因為用鉛最便宜。便宜也者，則是因為鉛的污染你不賠！為什麼你不可以用稍微貴一點、稍微不那麼經濟、而改用沒有害的東西照樣做你的電池？在這個道理上，今天的問題不是男性女性誰應該、誰不應該被鉛污染，而是用鉛就是不對！你就是不能用鉛做電池。

這類的個案，在台灣還沒有出現過——即令在八年前，所有的運動都並沒有在不同的利益團體、不同的主體當中經過做運動的 articulation。

另外一個我要講的東西，也許大家覺得是天方夜譚，但我還是要講，就是一個叫非政黨政治過程 (non-party political process) 的東西。這是一個政治外及其周圍的社會過程，就像 Karl Polanyi (2001 [1944]) 講的社會的雙向運動 (social double movement)：只要這個社會中的人為了基本的生活、生存跟生計決心要維持自己福祉生存下去，就會有一個力量能把所有不同階層的、不同方位的不同的利益，在不同的場合裡面產生的力量一點一點收攏、一點一點聚集，然後產生一個讓他們的生身世界有不至於毀滅的可能性。這個也就是杜漢跟大家講的 societal movements 的 articulation 跟它造就的一個個雙向運動。因為沒有人到最後會願意為了一個神學或主義，為了一個政權，為了一個某種國族的想像身分，把自己的生活、生涯、生命及生計通通拋棄。近年來雖然印度學者 Ashis Nandy (2002) 介紹了一些 non-party political process 的故事，但這個 Rajni Kothari (1984) 的主張，我迄今尚沒有很完整地跟各位介紹。

此刻我要講，我們想像中真正的政治，就是 personal 的政治。所謂 personal 的政治，即你不一定要做為一個社會體的一個零件才能教自己

成為真正力量的泉源、發動機跟它的載體。一個獨立思考者不會以為任何一個有名字的、經過社會團體登記的東西可以給他力量，例如中華民國社會團體登記裡頭最多的項目就是政黨，大概台灣有一千多個政黨——所以不要迷信政黨。

除了政黨之外有不少事情我們可以做，其實我們天天也都一直在做。從2008年到今天2016年，我們也越來越清楚地看到社會性自衛和防護的重要性。多年來我們談到 Gramsci (2011) 的 war of position——叫「陣地戰」是錯譯；相反的，它是開拓領域、開拓各種新戰場、開拓我們的政治位向的鬥爭——我們的各種運動其實已經在這個路上！我們不要看到政黨、看到政治只會嘆氣，我們必須看到我們自己。我們知道我們在一步一步地走下去，我們會繼續走下來，從自衛和防護開始，一切已經開始了。

在這樣的情勢下，我們必須面對過去各式各樣的社會力與社會運動的積累，進行清倉盤點的工作。因為，今天台灣社會的局面，畢竟是過往公民力量與社會運動一定成績之積累與成果。但到底是哪些人做了些啥？有時恐怕連做的人自己都不清楚，所以我們才更需要重新檢視與進行盤點。唯有如此，才能夠使過往的經驗成果得以沉澱、重新整備與再出發。於是本人從實質民主的需要及其進一步的鞏固與發展來談，也是從一個社會性自衛與防護 (societal self-defense) 的架構來切入與反省。

社會防護的理論基礎，主要來自於經濟史學家 Karl Polanyi (2001 [1944]) 的基進政治經濟學觀點。資本主義社會基本上是建立在三種假化商品 (fictitious commodities) 的運作關係之上，這三種假化的商品即是勞動力、土地 (資源)、錢。在所有的經濟學論述裡，只有這三種「範疇」存在。但揆之現實，這三樣東西皆是假化的商品，卻被說成是經濟要素，成為人類生活唯有的卻必不可缺的三樣東西。但這三樣東西實際上可以說是都不存在的：勞動力其實就是活生生的人；自然資

源其實是生生不息的大自然；而錢原本也不存在，它其實就是錯綜複雜的、難以化約為通貨或數字的具體社會關係。

進一步說，人並沒有(或不曾)因為出賣勞力就變成不是人(雖然他在市場上不被當作人看待)；自然並不會因為被當作是各式各樣的資源，就變成不是大自然(雖然她始終被踐踏與玷污)；社會關係也不會因為被簡化為金錢的交換關係，因此就沒有了人群間的真實交往，或喪盡了人際交往的基本構造。

事實上，只有我們把人當作是勞動力時，才使他的一部份生命在市場上被販售而換成工資；當我們把土地(自然界)當作是資源時，它及它之上的種種才會在市場上被販售而成了「地租」的泉源——吾人今天甚至於把文化／住居空間也當成為了「假化商品」。只有我們把這些假化的商品當作是實在世界的東西，才讓人與人真實交往的社會關係、人與自然界之間相互依存的生態關係，都變成了金錢關係——甚至把人群的知識也當成了「假化商品」，當成是利益集團的「產權」！？

硬是要把真的(人／自然／社會關係)當作是假的(商品)，又再把假的(勞動力／自然資源／錢)當作是真的；硬是把存在的視作為不存在，復把不存在的東西當作是存在的，這就是今日我們社會亂源所在。

把人當作勞動力，就會讓人不被當成是人看待，人的基本權利就會被踐踏，人的生活就會被非人化。把自然界當作資源，環境生態就會遭受污染與浩劫，而大地終將反撲，就成了我們熟知的污染性或毀滅性回報，與所謂的自然天災以及隨之而來的人禍。把社會關係變成錢，就使財雄勢大變成唯一的真理，造就金權政治以及人性的異化與貪婪。但是，正因為這三樣東西都是假的，它就真不了！真實的世界、具體的個人和他們的日常生活踐行，就絕對不能不對這種非人化的說辭和操控進行反抗、進行自衛。這就是所謂的社會自衛、社會防護的原理和歷史根源。

在Polanyi的世界經濟史論述中，資本主義與現代國家生成的歷

史，就是這種假化商品與力量的統攝疾推(systemic drive)與社會自衛反抗的雙向運動(double movement)的歷史。換句話說：由一個社會史的角度對現代國家與資本主義進行理解，我們不但要看到這些假化商品作用力的歷程與操作，更要看到反抗這種假化操作的社會的、自衛性防護的種種機制和能力。

什麼是社會自衛性防護呢？它是生計者／文化產造／使用者保護自己、用以抵禦商業詐欺和資本累積的能力與行動。

消費者有知的權利，因此可以經由充實知識系統的能力，解構廣電謊言而反宰制，以行動反制各種「宣傳」和廣告，同時用罷買等各種花式，保存既有生活方式與文物的權力。

在生產的領域，生計者進行生產，所以就擁有生產者的權力，他們應享有生計培力與自僱／受僱的各種保障，以及擁有合理消費的保證。在遇到不合理的情況時，應能透過社群集體的力量，進行各種抗爭與運動、進行立法、創制及進行社會訴訟自保。這種多層次／立體的反宰制操作，也包括對各種傳媒與宣傳進行基於大眾利益的人民性的解讀、批判。

實質民主並非等待被給予及施捨，它是具體的人群在每日生活中爭來、搶來的；它總在社會組織／社會互動／日常生活踐行中，進行社會性運動性質的自衛與防護，經由自立公眾(self-constituted public)進行連結，協同攜進、藉由人民資訊的生產／發佈／交流，在生產／消費／流通的領域，在環境／生計／社會聯繫的層面自立防護；並透過社會審計的機制，來分析社會成本與社會風險，發出預警和為公眾利益訴訟，以長期的考慮打破短視近利的投機。

這裡當然涉及了組織／教育／監督／訴訟／審計／論說／立法抗爭／公民抗命等等尋找另類出路／建立社會防護的再生機制，也包括了文化政治的抗爭和政治經濟的批判。因此，社會自衛性防護的運動者必須具有政治經濟分析力，能解構社會文化的理脈，讓運動抗爭有

沉澱、有累積地成為人群自存的歷史雙向運動。以下，就以生計者、文化產造者／理念應用者的角度出發，談談幾個社會自體防護的具體側面：

在人群生計、空間權利的具體物質生活——即Braudel(1999)所言的物質生活(material life)——層面，德國社會學宗師Tönnies(2011[1887])也指出：作為人群結合原理與理想型範(ideal type)的「生命共同體」(gemeinschaft)，恰是母子、夫妻、兄弟姐妹、鄰里、朋友這一序列生命實踐與生活分享關係所據以維繫的自然意志(wesenwille)的體現。英國文化研究宗師Raymond Williams(1989)，更進一步闡明了社群是世代相承、生活實踐、心力投注在特定時空裡，一再往復凝聚的結合體，是生身人群的生命意義所在。

這樣就人群生計與空間權利進行抗爭的社會自體防護機制及民間自力救濟機制，在歐洲大陸就是長期累積而成的家鄉守護的動員，其理想與組織。家鄉守護者(heimatpfleger)——此一辭為德文，也可譯為家鄉守護員——這個概念與實踐在歐陸早已家喻戶曉、行之有年，成為民間在地政治文化生活的一個組成部分。地方人士，不分男女，以維護家鄉風土、民氣為己任。他們在每日的生活實踐中，守護文化資產、再生有機環境，戒護自然災厄與人為損害，建立通報與警示系統，是一個長年無休的民間自力自為體系。

簡言之，家鄉守護的實質民主，從來不曾是面對政權祈求的，或被政權給予及施捨的，它是具體的人群在每日生活中面對一己的歷史質(historicity)，重新把人民的主體性爭回來、搶回來的實踐；它總在社會組織／社會互動／日常生活踐行中，進行無日無之的社會自衛與防護，它在抵制了三種假化的操作，奪回生活與人群的意義。

這樣的人民性生活實踐，對台灣關心草根生機的人而言並不陌生。遠的不說，美濃二十多年來的反水庫保鄉運動、新竹北埔十餘年來大隘生活圈的社群自力復振、九二一大地震次日即開始的日月潭邵

族園區家園重建、近日樂生院民的社群保存抗爭、以及吉貝嶼父老的反BOT護島行動，都是具體事例。它們雖然都仍有艱路要走，但都教我人看見了一定的成績，並產生振奮人心的影響。從他們日日將事、堅持在地民主生活的實踐來看，誰能說社會自體防護和家鄉守護不也已從權勢／資本的壓迫巨石下——甦活萌芽？

上面的事例都是社會自體防護的在地、具體而微的側面，麻雀雖小，五臟俱全，除了知行之間的落差較小，其踐行的標的和成績、以及其感知性與反身性也比較直接明確。

然而，一個面向大社會、具整體性的中／長程性議題的防護機制，除了各在地的互通聲氣、協作攜行外，它在工作性質的界定和認識需求上都被逼得要上升到一個較高的層次。這個提高的需求不僅是空間、時間上的量增，更是知行結合難度倍增下，質性的提高與強化。

在這個提高與強化的要求下，在社會防護主體的任務性擴張、繁化的進程中，我們面對最大的敵人就是——在政經利益有形、無形宰制下的——社會資訊的不平均，加上「知識系統」受到不斷強勢地操控、與無孔不入的「欺詐作戰(dis-information campaign)」的欺凌，人民主體的論詰空間於焉被壟斷、盜佔，及公共辯論諸場域的不斷地被矮化、貧化、反智化。

在宰制性的所謂的「資訊爆炸」下，人民觀點的信息、資訊、和流通管道與草根共有特性，都成為了政經複合體的「文化產業」堅壁清野的佔領區，也成為它們「夷為平地」的對象。被轟襲的大眾成了罐裝速食信息的「消費者」，頭腦被關在不同品牌網路的資訊「集中營」內，當作動物般地被豢養、凌辱與馴化。

在這個情勢下，社會發展史程內含的(embedded)雙向運動，遂向社會各階層、各職群的知識人——或「有機知識份子」——提出了基進的、斥候性(avant-courier)的深入敵陣任務。要求他們尋繹進路／出路，戮力為生計大眾奪回產造、組裝、流通知識的生產過程，為自己的

解讀、詮釋、分析和論詰做基礎功夫，促進生計百姓不但能夠過濾百流、辨本清源，更能為自身的利益、正義與原理確立旨向、設定議題。

這個旨向針對各個層面的決策要求，必須鉅細無遺地予以公開，堅持促使各級政府透明化資訊，讓人民百姓隨時皆能觸及。獨立性的社群人士透過非政黨的政治過程(non-party political processes)從而得以進行監督、提出先期警訊；在對政策進行社會成本的評估同時，糾出決策人士的利害關連，著他們切實承擔問責(accountable)；全民更要有如病人評鑑醫師之適任表現一般，審核各種在職官吏的言行、舉止與工作表現。

要達到上面的目標，必須最大程度地推展有關當下議題的各種形式公共辯論；對公帑支出決算勵行問責究咎，支援每一個百姓對所關注個案的深度瞭解，鼓勵獨立思辨、勇於質疑、提出挑戰。對於任何危及公共安全與長遠福祉的危險及危機，在進行公民自我教育的同時，勵行草根性的連結，就問責性、平權、公義與效能開展全民性的論詰；祛除捨本逐末的「發展主義」(developmentalism)的急功近利，截止曠廢社會資源、貪贓舞弊的擴展與蔓延。

然而，在今日以「知識型經濟」為名而行「知識詐欺」之實的國族／資本反智統制之中，多少罪惡皆假知識之名行之！其中最敗壞的無過於從生產、生計、生活的脈絡中將知識／常識予以分割、孤立，奪取之為「知識工業」的獨占，成為特定的壟斷利益的「專利」；為統制人民的操控、愚民而服務。知識的脫勞化、階級化、抽象化、壟斷化……等一干惡行無孔不入，已達到被「產權化」、秘傳化與巫師化(專業化)的地步。無疑是當今操弄宰制其悖理無道的極致。

究其實，套一句我的朋友方昱在2005第二屆「心理衛生聯合年會」中的發言：「越專業，離人民越遠。」善哉斯言！這些個「專業倚立」們抱殘守缺地偽飾一己的「特異功能」的同時，更進一步欺下排外，企圖以「證照」立法來維護其「專技」宰制，挾其「野蠻的專技化」更欲欺身

擠上層樓，斬來者之路、截創發之源，大有一發不可收拾之勢。這種返祖、退化的騎劫名份、操弄名器，可以不予阻擋、遏止嗎？維護屬於生計大眾知行活動的主體性與自主權，我們能不自主地尋繹與發聲嗎？當然絕對不能！

恰恰相反，近年來台灣上下各方政事的敗壞與民生的困頓已經驅使——或更精確的說「逼使」——廣大的民間不油而然、也不約而同地在不同的案例、不同的抗爭在地——多聲道、多層次地——邁出了社會監督、社會審計、社會預警與社會訴訟的第一步，方興未艾，卻小有斬獲、不可限量。

以上這一系列的社會自體防護操作在「文化政治」側面的踐行，可說是台灣抗爭現實下的獨立發生新創事物，有它一定的台灣特色。但是它們在世界範圍的實施也不是絕無僅有、沒有先例的。

社會監督(social monitoring)早已行之有年，以監督為職責的非政權組織(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NGO)也不在少數，各有專司：如世貿監察、勞工監察、社群監察、移民監察等不一而足。它們定位於監察與分析各種重要的社會、政治經濟趨勢和態度，以文字和其他的紀錄、傳播方式，針對經濟社會學、勞工經濟學、社經政策、選舉行為和各種社會、經濟、政治意理及成因進行考察、解釋分析與批評。

在歐西資本向新自由／新保守退縮的所謂「危機處理」潮中，它們針對「私利化」(privatization)產業與勞務提出了批判，為勞動人民及低收入者的公義與正誼發聲。它們更透過切入政權欲放猶收的資訊自由缺口提供另類信息，藉嚴謹的分析和文獻化，促進社會整體的公民參予及公眾辯論，成績斐然。可以參考的案例，日有所增。

「社會審計」(social auditing)這個領域的拓展，恰是在社會監督的基礎上，拮用公眾會計(public accounting)的精神與原理，向政府與企業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對與公眾利益的相關事務進行社會公益的社會性審計(public interest auditing)。例如「台灣企業社會責任監察」，它在

針對企業的社會問責性(social accountability)進行監察的同時，更表列了各利益集團間的勾結與關連，為一步一腳印的社會審計提供了進階的基本素材，務必達到強化公民社會影響公共財配置的能耐，將公共資源的流向、回饋加以透明化，為公民的社會權益嗆聲。近年來，在BOT弊案層出不窮之餘，民間力量已負起了將不義不公向全民數字化的操作，雖然「社會審計」的大纛尚未現身，這些踐行已開始為民眾利益把關，為公共財貨的正確運用大聲疾呼了！

當然，「社會預警」(social whistleblowing)更加不是什麼新鮮的事物。二次大戰後，真正產生全球性社會變革之主力，可說無一不是非政權組織——「反戰」、人權、反核、環保、婦幼保障、原住民權制、居住與空間權益——在社會預警的先期踐行中把運動在全球範圍內帶動起來的。所有這些預警，不但警告了各地政權，剋制其囂張跋扈，阻止其胡作非為；它們更為國際跨境民間連線打下了協同共進的基礎。此外，在國際的層次上，它們不斷召集對抗性的全球進步人士大會，將議題全球化，對全球各地的惡政懲前毖後，防阻世界大災難發生；同時也對資本主義政權的利用危機論述操弄以從中獲利提高警覺予以揭穿。⁴年度性或定期的世界社會論壇及環保政壇都是有力的例子。

至於「社會訴訟」(social litigation)的事例，則多是在各「國家」範圍內的在地法律抗爭。從憲法公民權的保衛到細微的侵權具體個案，它們結合了各種公民抗命(civil disobedience)和抗議行動，建立了一個個啟迪性的案例，更在公民法理的層面伸張了正義。例如在印度，多年來已累積了成千上萬個公眾利益訴訟(public interest litigation)的重要判例；即令在美國，公民自由聯盟(American Civil Liberty Union, ACLU)和有色人群促進聯盟(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Colored People, NAACP)也每天都在和聯邦與各級政府打官司，藉由最實際的

4 參看加拿大反全球化健將Naomi Klein在2007年出版的*The Shock Doctrine: The Rise of Disaster Capitalism*中的警示及分析。

airiti

訴訟勝利爭奪民權、抵制了兩黨政制／形式民主的交易政治與換湯不換藥。他們在日日實踐實質民主的同時，給予了美國人民民主生活以更新的內涵，防止了專權與操控。要不是它們這不斷的實踐，美國的所謂「民主」和「人權」早已經是不可聞問的東西了。

以上的幾個類目雖然可分割為不同的範疇予以討論，但是它們在實踐上是重疊的和彼此滲透的；在社會防護的抗爭實施上更是互為表裡、相互支撐的。

這一系列任務也絕不是一畢其功、死活立判的「決鬥」。它們的實踐必須日日進行、不斷累積。須知在變動不居的統治技術千奇百怪的幻化巫術下，百姓的權利是無日不受到新樣式的戕害的；抗爭的成果可在政客復辟後毀於一旦，更隨時得面對得而後失的危險。是故，在人民民主無法如官僚體系一樣地成為日理百機的常設機構的情勢下，要堅持運動的展開與維持，抗爭主體的更新與有生力量的推陳出新就是最終成效的關鍵了。不管是待業、在職或已退休的人士，也毋論是什麼行業或專精，每一個有心的人都是有待自我開發的新生力量。

準此，所有具各式各樣經歷及社會良知的生計者，只要願意，必定都能成為「有機的」知識人。他們必能、也必須投身在這樣或那樣的自我保護機制中，為大地請命、為兒孫積福。只有在每日民主生活實踐、天天做應做的小事積累下，我們社會的實質民主才能得以確立，社會的防護機能才能得以鞏固，知識人的能耐才得以沉澱、累積，在回饋下增能、擴張！

後記

美國四年一次的總統大選在混亂中選出川普，他一上台果然向世人顯示了兩黨政治已病入膏肓，以及選票政治的形式民主之破產也已到了紙包不住火的情勢。

然而就在2017年1月28日，美國公民自由聯盟(America Civil Li-

berty Union, ACLU)⁵和其他公民組織就立即挑戰了川普阻止穆斯林移民的行政指令，在向法院提出訴訟中獲得了法院法官頒發了對行政命令的禁制令，是為對川普首發胡為的及時打擊及遏止。

此舉不但影響了當時在機場被困數百人的燃眉之急，且逼令川普在行政指令失效中，曠日廢時之下不得不重新下達修改的命令；此外，ACLU更在三天間募得前所未有的三萬五千筆網路捐款，數達兩千四百萬美元之鉅，是為2015年全年捐款的七倍以上，在此同時更增加了十五萬的新會員。

民間社會對政黨政治及選票民主結構性惡政的覺醒自此再次湧現。我們可期待更多挑戰聯邦政府的各種訴訟必接踵而來，非政黨政治過程的層層面面，也必將在方興未艾中，於川普任期的歲月一天天地更加發展、茁壯。

參考書目

中文書目

丘延亮編。2008。《運動作為社會自我教習：台社社會運動讀本》(上、下)。台北：台灣社會研究雜誌社。

布勞岱爾，費爾南(Braudel, F.)。1999。《15至18世紀的物質文明、經濟和資本主義》。台北：貓頭鷹出版社。

杜漢，亞蘭(Touraine, A.)。2002。《行動者的歸來》。台北：麥田文化。

林光沁。2008。〈生態女性主義對經濟與科技發展的批判〉。《運動作為社會自我教習：台社社會運動讀本》(下)，丘延亮編，頁261-268。台北：台灣社會研究雜誌社。

西文書目

Althusser, L. 2006. *For Marx*. (Ben Brewster, Trans.). London: Verso.

5 成立於1920年主攻言論自由的爭取與保障，1964年成員成長超過八萬人，提出了公民自由的理念並推展落實美國政體中的政教分離，為反越戰人士對聯邦政府興訟，它為了衛護公民權力進行社會訴訟，其法律專業及其他專業群在質量上每年皆有成長，可說是以法律進行實質民主的模範，致令在黨派政治摧殘下的民主空間得以不墮，進入2014年迄今其成員已超過一千二百萬人。

- Freud, S. 2010. *The interpretation of dreams*. (James Strachey, Trans. & Ed.). New York: Basic Books.
- Gramsci, A. 2011. *Prison notebooks* (Vol. 1, 2 & 3). Buttigieg, J. A. (Ed.).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Klein, N. 2007. *The shock doctrine: The rise of disaster capitalism*. New York : Metropolitan Books.
- Kothari, R. 1984. The non-party political process. *Economic and Political Weekly*, 19(5), 216-244.
- Laclau, E., and Mouffe, C. 2001. *Hegemony and socialist strategy: Towards a radical democratic politics*. London: Verso.
- Nandy, A. 2002. *Time warps: Silent and evasive pasts in India politics and religion*. New Brunswick: Rutgers University.
- Polanyi, K. 2001 [1944].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Boston: Beacon Press.
- Tönnies, F. 2011 [1887]. *Community and society*. (C. P. Loomis, Trans. & Ed.) Mineola: Dover Publications.
- Williams, R. 1989. *Resources of hope: Culture, democracy, socialism*. London: Verso.